

2017 年共青团潮州湘桥区委员会部门预算 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（一）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

团区委为公共财政预算全额供给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的行政单位，内设有办公室和团务部，主要职能是贯彻执行区委和团市委的工作部署，指导全区各级团组织开展工作，组织、服务、引导全区青少年活动开展。

（二）人员构成情况

本部门行政编制数 4 人，年末实有在职人员 4 人。

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
2017 年收入预算 48.4301 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 48.4301 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
2017 年支出预算 48.4301 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支出 48.4301 万元。

2017 年财政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，基本支出 42.5801 万元，占 87.92%，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 36.0226 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.3996 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 3.1579 万元，其他资本性支出等支出 0 万元；项目支出预算 5.85 万元，

占 12.08%，主要支出项目有各项工作会议经费 0.6 万元、团干培训 0.2 万元、参加上级会议 0.4 万元、青年志愿者活动 1.2 万元、五·四系列活动 0.6 万元、少先队活动 0.5 万元、团建创新系列活动 0.1 万元、关爱农民工子女行动 0.15 万元、阳光助残行动 0.1 万元、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经费 2 万元。

四、“三公经费”预算支出说明

2017 年“三公经费”财政预算拨款支出共 0 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支出 0 万元。与上年度持平无变化，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，严格控制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支出。

2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0 万元。比上年度持平无变化。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 万元。与上年度持平无变化，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，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。

共青团潮州市湘桥区委员会

2017年7月6日

潮州市湘桥区委员会